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5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1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短信息等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其中,董韶光先生、徐国君先生、何艮先生、肖俊先生以视频实时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李奉强先生、王玲女士、孙立海先生现场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奉强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产业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其中,关联董事董韶光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公司拟以人民币2,051.37万元,向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公司所持青岛国信百洋水产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份额:对应认缴出资额人民币4亿元,占产业基金出资比例40%,其中已实缴出资1,996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产业基金任何份额。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关于转让产业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产业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洋股份")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产业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以人民币2,051.37万元,向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资本投资")转让公司所持青岛国信百洋水产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份额:对应认缴出资额人民币4亿元,占产业基金出资比例40%,其中已实缴出资1,996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产业基金任何份额。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整体资产运营效率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更好地匹配"十五五"战略规划及战略发展方向,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以人民币2,051.37万元,向国信资本投资转让所持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份额:对应认缴出资额人民币4亿元,占产业基金出资比例40%,其中已实缴出资1,996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产业基金任何份额。

2.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对手方国信资本投资与公司同受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母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产业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董韶光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31号1号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0325920788K

注册资本:52,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胡祥德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18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证券投资;各类金融产品投资;投资基金管理机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资产(或股权)并购业务;资产(或股权)受托管理业务;资产(或债务)重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信资本投资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情况如下: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国信资本投资94.2308%股权,青岛国信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国信资本投资5.7692%股权。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青岛国信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下属企业,青岛国信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隶属于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资本投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信资本投资成立于2014年12月18日,是青岛国信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资本投资平台,自设立以来深耕股权投资、产业基金管理、资产管理及资本运作等核心业务,治理架构稳定、经营运作规范。近三年公司聚焦实体经济与重点产业领域开展投资布局,资产规模稳步增长、经营业绩保持稳健,内控及合规体系健全,具备雄厚资本实力与成熟的产业投资及资产受让运作能力。国信资本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一季度(或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度(或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3,042.56	506,732.69
负债总额	413,912.52	403,558.53
净资产	159,130.04	103,174.16
营业收入	729.09	3,225.78
利润总额	74,607.84	4,635.01
净利润	55,955.88	3,964.56

国信资本投资与公司同受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母公司)控制。

国信资本投资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具备正常履约能力。经公开信息查询,国信资本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青岛国信百洋水产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MA94M6H361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田横岛省级旅游度假区润田路173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及元义)

成立日期:2021年08月09日

合伙期限:2021年08月09日至2028年08月0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产业基金股权结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具体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实际出资额	实际出资比例
青岛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9,990.00	59.99%	2,994.00	59.88%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	1,996.00	39.92%
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0.01%	10.00	0.20%
合计	100,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经公开信息查询,产业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交易各基金合伙人共同放弃优先购买权。

产业基金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或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度(或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386,862.87	51,315,291.83
负债总额	-	220.00
净资产	51,386,862.87	51,315,071.83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71,791.04	316,840.67
净利润	71,791.04	316,840.67

产业基金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2026年4月,中联资产评估集团(青岛)有限公司受国信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信资本投资之母公司)委托,以202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产业基金合伙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经评估,产业基金全部合伙权益在基准日的价值为5,138.69万元,与产业基金2025年度审计报告账面净资产总额一致。按实缴出资比例测算,公司所持对应认缴出资4亿元的产业基金份额,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2,051.37万元。本次交易以该评估值为定价依据,公司拟以2,051.37万元对价,向国信资本投资转让所持产业基金全部相关份额。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经各方协商一致,公司作为转让方,将所持合伙企业认缴出资4亿元、已实缴1,996万元的有限合伙份额(以下简称"目标份额"),以转让对价人民币2,051.37万元转让给受让方国信资本投资。

2.转让方支付转让对价以满足如下先决条件("交割先决条件")为前提:

(1)本协议所列转让方的陈述保证在本协议签署之日及本次转让完成之日在各方面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2)本协议已经相关签署方有效签署并交付;

(3)受让方已经收到转让方签署的确认前述两项均已经满足的确认函以及转让款付款通知书(该通知书中应载有转让方接收转让对价的银行账户信息);

(4)受让方已获得其内部必要的批准、授权及决策程序,以签署并履行本协议;

(5)普通合伙人已完成本次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在满足上述约定条件后的20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一次性支付全部转让对价。各方确认并同意,在本次转让完成之日起,目标份额所对应的所有可分配而未分配的金额(如有)归属于受让方。

3.本次转让应于本协议签署日生效,且受让方全部支付完毕本次转让对价之日完成("本次转让完成之日")。自本次转让完成之日起,转让方不再享有和承担目标份额及其对应的任何权利义务或责任,目标份额及其对应的全部权利义务和责任均由受让方享有和承担。

4.违约责任:各方应当适当地、全面地履行本协议,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任何义务、责任、保证及承诺而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就因其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1.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

2.产业基金存续期间,曾与公司于2021年11月共同发起设立福建信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主体目前尚未实缴,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拟予以注销。

3.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本次基金份额转让款将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七、本次交易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产业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匹配"十五五"战略规划及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推进内部资产结构优化工作的重要举措。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助力公司核心业务稳健运营及后续战略布局落地。

本次关联交易严格履行相关审议及决策程序,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资产运营效率与可持续发展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利益输送和交易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人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九、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于转让产业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审核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转让产业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契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长远经营规划,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交易过程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基本原则,交易定价依据充分、定价公允合理,交易程序规范合法。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未损害公司合法权益,亦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切身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转让产业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时提请本次会议中关联董事按规定履行回避表决义务,确保董事会决策程序合规公允。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819 证券简称:神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经开区兴东路289号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9,813,2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656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董事长陈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独立董事均列席会议;

2、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鞠晓波先生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700,616	99.8589	84,800	0.1062	27,800	0.0349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2026年度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695,816	99.8529	89,600	0.1122	27,800	0.0349

3、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704,016	99.8631	81,400	0.1019	27,800	0.0350

4、议案名称:关于支付2025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692,716	99.8490	92,700	0.1161	27,800	0.0349

5、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691,416	99.8473	94,000	0.1177	27,800	0.0350

6、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691,416	99.8473	94,000	0.1177	27,800	0.035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92,002	84.4267	81,400	11.6086	27,800	3.9647
4	关于支付2025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80,702	82.8152	92,700	13.2201	27,800	3.9647
6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79,402	82.6298	94,000	13.4055	27,800	3.964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6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其中议案6为涉及公司董事回避表决的议案,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何长林先生未参与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李秀丽女士、王建先生及陶国良先生分别向会议作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内容已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3、本次股东会听取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汇祥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伟明、付昊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召集人资格、出席以及列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5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01日(星期一)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5日(星期一)至05月29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gempharma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6月01日(星期一)10:00-11: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01日(星期一)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赵静

董事会秘书:王逸鸥

财务总监:柳业昆

独立董事:余波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6月01日(星期一)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5日(星期一)至05月29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gempharma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5-58243997

邮箱:ir@gempharma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6-017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21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在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2201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文件已于2026年5月18日分别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6人,董事郭旭扬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此次会议,授权董事长汤林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汤林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业务发展和投资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十五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28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公告编号:2026-035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额度审批情况概述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0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0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或等值外币提供担保,主要用于子公司引进飞机、飞机预付款、项目建设、购买航材、设备采购、日常运营等事项;其中,对全资子公司华夏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维修")担保额度为6亿元。上述担保额度不含此前已提供且仍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此前已提供且仍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继续有效),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期间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04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以下简称"建行重庆两江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建行重庆两江分行与华夏维修签订的编号为HTU500040000FBWB2026N000U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项下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限额为人民币6,000.00万元(陆仟万元整)。

前述《保证合同》签署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华夏维修的担保余额为42,616.96万元(均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前已提供且仍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华夏维修的实际担保余额为48,616.96万元(含本次担保6,000.00万元),公司对华夏维修尚余可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为54,000.00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额度范围内,担保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监管法规的要求。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较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其经济效益和盈利能力。

三、公司与建行重庆两江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保证人(甲方):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乙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

3、主合同债务人:华夏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4、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币种和金额:人民币6,000.00万元

5、保证范围

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甲方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乙方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乙方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止。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8、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9、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甲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及乙方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生效。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80,382.11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5年12月31日)的比例为46.66%。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建行重庆两江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5月23日

证券代码:300950 证券简称:德固特 公告编号:2026-034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3,06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0,613,6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归母净利润的33.26%。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以后年度。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自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办理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相关工作,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26年5月12日。归属股票数量为576,000股,归属股份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总股本由153,068,000股变为153,644,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8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3、调整后的分派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3,64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分红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分红30,728,800.00元(含税)。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5、本次分配方案的实施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3,64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分红30,728,800.00元(含税;扣税后,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8日;

2、除权除息日:2026年5月29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截止2026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5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774	魏振文
2	08*****552	青岛德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5月20日至登记日:2026年5月2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调整方式及程序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七、咨询机构

1、咨询地址:青岛胶州市尚德大道17号公司证券部

2、咨询联系人:高琳琳、赵爽爽

3、咨询电话:0532-82293590

4、传真:0532-82293590

八、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39 证券简称:雪人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9

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林汝捷先生的函告,获悉林汝捷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林汝捷	是	1800.00	11.58%	2.33%	否	否	2026-05-21	2028-5-25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
合计	-	1800.00	11.58%	2.33%	-	-	-	-	-	-

注:公司总股本计算基础为772,602,178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林汝捷	15,545.2029	20.12%	3,339.00	5,139.00	33.06%	6.65%	0	0%	0	0%
合计	15,545.2029	20.12%	3,339.00	5,139.00	33.06%	6.65%	0	0%	0	0%

注:公司总股本计算基础为772,602,178股。

二、其他说明

1、本次控股股东林汝捷先生部分股份被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况。

2、目前控股股东林汝捷先生具备相应的偿付能力,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林汝捷先生将积极采取措施进行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